

各中、小学：

现将《关于做好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平台在全市落地宣传推广的通知》转发给各单位，请接通知后印发材料宣传到每一位学生家庭，并将回执回收集中保管，报送学校宣传情况反馈表。各单位请在（6月20日）下班前将反馈表电子档（以单位名命名文件名）发送至495127378@qq.com邮箱。

联系人：徐栋 联系电话：83450320

仪征市教育局电教中心

2019年6月5日

扬州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

扬教办发〔2019〕78号

关于做好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平台 在全市落地宣传推广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（教体）局，开发区城乡管理局，市蜀冈—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，市生态科技新城社会事业局，市直各初中学校：

江苏省教育厅与江苏有线共同建设的江苏省智慧教育项目——“名师空中课堂”，1月31日在全省正式上线。根据省教育厅、省发改委、省财政厅、省人社厅《关于做好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苏教基〔2018〕24号）文件要求，鼓励各地利用“名师空中课堂”等面向学生开展个性化学习辅导。现就做好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平台在全市小学、初中学校落地宣传推广工作

通知如下：

（一）切实提高应用“名师空中课堂”的认识。省教育厅全面启动建设“名师空中课堂”是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 2019 年省教育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，是加快构建课内课外、线上线下、学校家庭全覆盖的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体系的有力保障，为全省中小学生学习提供公益普惠、个性化、智能化的学习平台，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（二）认真做好“名师空中课堂”进校园工作。各地各义务教育学校要充分利用橱窗、海报、学校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开展“名师空中课堂”的校园推广活动，大力宣传推广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平台在学生课后学习辅导、提高综合素养、帮助家庭教育等方面的优势，并主动与当地江苏有线营业厅联系获得相关宣传材料。

（三）认真做好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到家庭工作。各地各义务教育学校要按照要求统一印制告家长书（见附件）到每一位学生及其家长，通过发放“告家长书”，让学生和家长更好了解名师空中课堂的栏目设置、特色、优势和作用，同时掌握使用方法。

附件：致广大小学生、初中生和家长的一封信

扬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21 日

扬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21 日印发

共印 15 份

致广大小学生、初中生和家长的一封信

尊敬的各位家长和同学们：

你们好！

全省千名特级教师领衔，定时在线回答学生和家長提问，超清视频通话让学生足不出户，就能与名师面对面，优秀教师名课展播——“名师空中课堂”面向全省小学生、初中生开展个性化学习辅导。

江苏省教育厅与江苏有线共同建设的江苏省智慧教育项目——“名师空中课堂”，1月31日在全省正式上线。名师参与建设的优质教育资源首次以公益免费的形式出现，为学生提供公益化、个性化、智能化的学习平台。

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围绕提高学习效益，规划了“公开课”“随时问”“空中微课”“乡村行”等栏目，通过整合全省各类教育资源，为学生提供课前预习、重点讲解、课后答疑等立体式服务，对教学重点、难点可以选择重复播放，提供个性化辅导；平台组织全省千名特级教师、学科带头人等名师，每天定时在线回答学生和家長提问，帮助学生巩固知识，提高学习效果。

“名师空中课堂”注重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“经典解读”，传承千年经典，提高学生文化素养；“教育影像”，提供适合学生的主旋律影片，正能量动画，拓宽学生视野；“艺术教育”“体育”，给学生带来最专业、最生动的高雅艺术熏陶和基础体育项目教学视频，推进素质教育，提升学生综合素质。

“名师空中课堂”还注重提高家長育儿水平，家庭教育专家支招，破解家庭教育难题。

坚持免费公益的推广方式，做老百姓“看得见”“用得起”“信得过”的公共教育服务平台。广大学生和家長通过扬州广电网络数字电视高清互动主页，在“免费体验区”或“云媒体专区”找到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图标点击进入，即可免费使用“名师空中课堂”平台的所有优质教育资源，在家享受千名特级教师和学科带头人的个性化教学，满足学生课后学习辅导的需求。

详情请至市区各大江苏有线营业厅或致电 96296 咨询！

扬州市教育局

江苏有线扬州分公司

2019年5月 日

“致广大小学生、初中生和家长的一封信”回执单

尊敬的家长，您是否学习了以上的宣传材料：_____。			
学校：		班级：	
学生姓名：		家長签名：	日期：

“致广大小学生、初中生和家长的一封信”发放统计反馈表

学校名称：	
材料发放情况统计	全校共发放_____份材料，共收到回执 _____份。
负责人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	